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97071
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1號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慧君
電話：03-8227171#256
電子信箱：rachel68@hl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特幼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工字第11301185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府辦理「113年度兒少保護多元親職教育服務方案-親職減壓計畫」，檢送親職教育多元服務資源合作流程及減壓手冊各1份，相關流程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親職減壓服務計畫，針對兒少保護第一類案件，經主責社工評估，確認為單純管教、兒少未受嚴重傷害之不開案服務案件。
- 二、家長需接受親職教育課程，完成時數認證方可結案。若家長到場上課並出示親職減壓手冊，請各單位協助於手冊上蓋章(形式不拘)、填寫日期，上課時數。家長於課後拍下簽到表，使用手機掃描QRcode，填寫滿意度調查表並上傳之，方可完成課程時數。

正本：本府社會處婦幼科、本府教育處特幼科、花蓮縣家庭教育中心、花蓮縣托育資源中心-洄瀾親子館、臺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協會、社團法人花蓮縣兒童暨家庭關懷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花蓮分事務所、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東區辦事處

副本：

縣長徐榛蔚

●親職減壓服務計畫-跨單位合作流程

兒保社工接獲通報，
調查評估個案為單純管教事件，兒少未受到嚴重傷害，調查結果為不開案。

家長持「親職減壓手冊」前往，參與單位所辦課程。

請各單位協助於手冊上蓋章(形式不拘)、填寫日期、上課時數。

家長會拍下「簽到表」，上傳至社工科，承辦人設定之表單，完成時數認證。

感謝

主辦：社會處社工科

家長需接受親職教育課程，完成時數認證方可結案，請各單位協助於手冊上蓋章(形式不拘)、填寫日期，上課時數。家長於課後拍下簽到表，使用手機掃描QRcode，填寫滿意度調查表並上傳之，方可完成課程時數。



親職減壓課程結束請先拍下
 「參與簽到表」，
 使用手機掃描QR CODE
 填寫滿意度調查表，
 方可完成課程認證及時數喔！



若無法上傳「參與簽到表」，
 請拍照後，將檔案e-mail給我們完成
 課程認證，謝謝您！



hualienparents@gmail.com